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ST天首 公告编码:临 2020-10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1日(电话、邮件等)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的详细内容请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公司指定媒体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的公告》(临[2020-11])。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增

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3月9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公司指定媒体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0-12])。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ST天首 公告编码:临 2020-11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北京凯信腾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首投资”)的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池铝业”)拟引入投资方并进行增资扩股。本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该增资事项并放弃公司对其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并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池铝业与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铝股份”)、吉林省亚东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东投资”)共同签订《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亚东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金铝股份、亚东投资共同以50,000万元认购天池铝业新增注册资本14,296.4225万元,天池铝业注册资本将由32,500万元增加至46,758.9438万元。本次引进投资者对天池铝业的增资扩股并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事项,未导致天池铝业控股权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法》《合伙企业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交易和关联交易》(2018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已经除本公司外的其他增资方公司内部程序审议通过,天池铝业原股东天首投资、六通矿业已出具《关于放弃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优先认购权的声明书》,但尚须经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增资方基本情况

(一)增资方之一

公司名称: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611776206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程方元
注册资本:322660.44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年05月16日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88号
经营范围:铝矿产品、铝冶炼系列及其环保产品、铝化学系列产品、铝金属加工系列产品、硫矿产品、其他金属产品(许可项目除外)的生产、销售;对外投资(限自有资金);电力业务;工业硫酸的生产;化工产品(危险、易制毒、监控化学品除外)和贵金属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汽车、大型货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和专项修理);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煤炭的装卸、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金堆城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74.98%;

实际控制人:陕西省人民政府。

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增资方之二

公司名称:吉林省亚东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MA41CD4W9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亚新
注册资本:500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08月24日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超达大路4158号
经营范围:资金投资、投资咨询、代理投资、委托投资、投资顾问、实业投资(不

含:理财、集资、吸储、贷款、期货、保险、融资、证券及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明令禁止的其它金融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100%;

实际控制人: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8367303399K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素芹

注册资本:32500.0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舒兰市滨河大街1378号

成立日期:2008年04月02日

经营范围:铝矿开采、加工;铝粉销售;矿山车辆、设备租赁;硅石、萤石、长石、建筑石料、土石方生产、加工、销售、运输、平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数据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截至2019年6月30日,天池铝业资产总额为140,072.98万元,净资产为94,055.11万元,负债总额为46,017.87万元。拥有的吉林省舒兰市小城镇季德铝矿备采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22,456.92万吨,铝金属量253,931吨,平均品位Mo60.113%,设计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825万吨/年,项目已取得立项、环保、安全、复垦、水土保持等各项前期行政审批已完成,目前处于矿山基础设施建设阶段。

四、3个月前后的股权结构

1、本次增资前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天首投资	24,375	24,375	货币、探矿权	75%
六通矿业	8,125	8,125	货币、探矿权	25%
合计	32,500	32,500	——	100%

2、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天首投资	24,375	24,375	货币、探矿权	52.1291%
六通矿业	8,125	8,125	货币、探矿权	17.3264%
金铝股份	8,555.3663	8,555.3663	货币	18.2967%
亚东投资	5,703.5775	5,703.5775	货币	12.1978%
合计	46,758.9438	46,758.9438	——	100.0000%

四、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19年6月30日为基准日,为天池铝业出具了《金堆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增资股权价值评估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ST天首 公告编码:临 2020-12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定于2020年3月9日(星期一)14:5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内容详见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0年2月2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0年3月9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0年3月9日(星期一)14:50;建议股东采用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方式投票;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9日9:30-11:30和13:00-15:00;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9日9:15至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互联网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本公司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3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表人不一定是本公司股东。

公司不存在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二十三条规定的相关事项

的情形。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6号中国人寿大厦1201A)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公司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的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放弃相关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股东可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时须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股股东登记: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或持有本公司股份证明材料、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亲笔签名、委托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入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日前用信函或传真或电话等方式进行登记,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现场登记方式。

(二)登记时间:2020年3月6日9:00-11:30和13:00-17: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秘办

具体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6号中国人寿大厦1201A,信函上请注明“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100020

(四)联系方式:联系电话及传真:010-57143995

电子邮箱:SD000611@163.com

联系人:姜攀

(五)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6号中国人寿大厦1201A。

(六)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参加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说明详见附件1)。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投票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611,投票简称:“天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9日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构成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益生股份”)于2020年02月20日收到独立董事赵桂苹女士出具的《关于误操作造成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获悉赵桂苹女士因操作失误,于2020年02月20日买入公司股票并形成短线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具体情况

赵桂苹女士自2020年02月13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详见公司于2020年02月14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当该公司独立董事前,赵桂苹女士存在卖出公司股票行为;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后,赵桂苹女士于2020年02月20日误操作买入公司股票1,000股,根据《证券法》相关规定,该行为构成短线交易。

二、本次短线交易的处理情况

1、赵桂苹女士本次短线交易系误操作造成,不具有短线交易的主观故意,赵桂苹女士已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因本次误操作构成短线交易而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赵桂苹女士表示今后将严格规范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加强账户管理,谨慎操作,并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重视并履行自己的职责和义务。

2、根据《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赵桂苹女士最近六个月内卖出股票价格为25.05元,本次买入股票价格为32.79元,本次短线交易行为未获得收益,故不存在将收益交至公司的情况。

3、赵桂苹女士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第47条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自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卖出公司股票,自最后一笔卖出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买入公司股票。

4、经公司自查,该行为是赵桂苹女士误操作导致的短线交易,未发生在公司被露定期报告的敏感期内,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

5、公司董事会已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重申明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切实管理好自己名下的股票账户,并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落实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赵桂苹女士出具的《关于误操作造成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0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0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管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1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公司董事及高管余少华、吴海波、胡广文、金正旺、黄宣伟、毛浩、徐勇、吕向东、余向红、胡强高、毕梅计划在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45,78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806%)。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7日、2020年1月10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管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2020)005)。

截至目前,公司高管毛浩、徐勇、余向红的股份减持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披露的董事及高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姓名	职务	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股)	持有的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可出售的公司股票数量(股)	可出售的公司股票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出售的公司股票数量(股)	拟出售的公司股票占总股本的比例
余少华	董事长	114,000	0.0168%	28,500	0.0042%	28,500	0.0042%
吴海波	董事	107,650	0.0159%	26,912	0.0040%	26,912	0.0040%
胡广文	副董事长、总经理	243,600	0.0360%	60,900	0.0090%	60,900	0.0090%
金正旺	董事、副总经理	231,000	0.0341%	57,750	0.0085%	57,750	0.0085%
黄宣伟	董事、副总经理	220,200	0.0325%	55,050	0.0081%	55,050	0.0081%
毛浩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20,200	0.0325%	55,050	0.0081%	55,050	0.0081%
徐勇	副总经理	220,200	0.0325%	55,050	0.0081%	55,050	0.0081%
吕向东	副总经理	220,200	0.0325%	55,050	0.0081%	55,050	0.0081%
余向红	副总经理	220,200	0.0325%	55,050	0.0081%	55,050	0.0081%
胡强高	副总经理	220,200	0.0325%	55,050	0.0081%	55,050	0.0081%
毕梅	财务总监	165,700	0.0245%	41,425	0.0061%	41,425	0.0061%
合计	—	2,183,150	0.3223%	545,787	0.0806%	545,787	0.080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高管毛浩、徐勇、余向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毛浩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0年2月20日	30.112	55,000	0.0081%
余向红	副总经理	2020年2月20日	30.361	55,000	0.0081%
徐勇	副总经理	2020年2月21日	31.90	55,000	0.0081%
合计			—	165,000	0.0244%

姓名	职务	股份性质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毛浩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无限售条件股份	70,200	0.0104%	15,200	0.00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	0.0222%	150,000	0.0222%
		合计	220,200	0.0325%	165,200	0.0244%
余向红	副总经理	无限售条件股份	70,200	0.0104%	15,200	0.00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	0.0222%	150,000	0.0222%
		合计	220,200	0.0325%	165,200	0.0244%
徐勇	副总经理	无限售条件股份	70,200	0.0104%	15,200	0.00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	0.0222%	150,000	0.0222%
		合计	220,200	0.0325%	165,200	0.0244%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高管毛浩、徐勇、余向红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高管毛浩、徐勇、余向红严格遵守拟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和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ST大洲 公告编号:临 2020-028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离任董事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

赵序宏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